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陈敏仪

联系电话：83732218

填报日期：2022年6月9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根据《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广东省道路运输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发〔2017〕19号），我单位为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规定的事务性工作，将原明确由省道路运输管理局承担的道路运输审批、行政许可等行政职能划归省交通运输厅。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在省交通运输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围绕交通强国广东试点建设任务，推动提升道路运输供给质量，着力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十四五”道路运输发展良好开局，以优异的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1. 落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

(1) 推进“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建设。全面完成“两客一危一重”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制定出台系统应用管理办法，推进部门间数据共享。抓好智能视频应用推广，组织开展设备集中采购招标；积极协调银保监等部门，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压实地市工作责任，落实重型货车免费安装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的政策。全省3万辆客运车辆、2万辆危运车辆和30万

辆重型货车全部安装智能视频报警装置并完成数据接入。建成“两客一危一重”智能监管中心，于2021年国庆前投入使用，通过“技术+管理”双创新，强化驾驶员不安全驾驶行为提醒，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得到了省领导的批示肯定。

（2）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道路交通安全风险。联合执法部门开展为期3个月的道路客运专项整治行动，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巩固变相挂靠清理成果、推进重点营运客车淘汰、强化驾驶员培训和健康监测，夯实道路客运市场安全基础，道路客运行业安全生产呈现“四个下降”形势（超速报警次数下降、驾驶员不安全驾驶行为下降、红色预警车辆数下降、道路客运安全生产事故下降），整治工作得到了省领导的批示肯定。全面实施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管理，强化危险货物托运、承运、装卸、车辆运行等全链条安全监管，按月度对车辆电子运单监测中发现的重点企业、重点车辆进行通报，督促各地对安全生产隐患问题进行整改，全省1076家投入营运的危运企业已100%使用电子运单系统。

（3）开展交通运输领域涉稳问题专项治理。按照省委政法委工作部署，成立工作专班，按步骤开展道路运输新业态从业群体利益诉求专项治理。抓好网约车出租汽车、网约货运、驾驶培训网络中介平台及计时培训平台等道路运输新业态管理工作；加强道路运输市场监测，及时发布市场运行数据，规范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行为；完善省市沟通联系机制，加强省市涉稳治理联动机

制，指导各地及时妥善处理滴滴、货拉拉等新业态出现的舆情和涉稳问题，确保行业总体稳定。

2.落实更贴近民生实事。

(4) 推进道路运输驾驶员高频服务事项全省通办、跨省通办。全面梳理并统一全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高频服务事项所涉及网上办理的业务规则、办理条件、办理流程、办理材料，建设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服务系统，实现道路运输客货危驾驶员、押运员等14个资格类别32项具体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率先实现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办证业务资格类别全覆盖、业务办理零上门、资格证件零费用，解决道路运输从业群体异地办事堵点难点问题，预计每年为从业人员减负约3000余万元。相关工作成效被《广东新闻联播》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亮点进行报道。

(5) 大力推进出租汽车文明服务提升行动。印发《广东省出租汽车行业“十四五”规划》，组织佛山、韶关、汕头、中山等地开展“互联网+”和“放管服”背景下的出租汽车行业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提升文明服务试点。联合省发改、人社、市场监管、总工会等部门，共同研究加强出租汽车驾驶员权益保障措施，组织各地探索建设出租汽车综合服务区，解决驾驶员休息、用餐、如厕和车辆充电“四难”问题。着力优化老年人打车出行服务，坚持线上线下渠道相结合，推广使用全国统一95128出租车电话约车号码，引导网约车平台公司优化约车软件，增设“一键叫车”功能，优化网约车平台支付功能，对老年人订单优

先派车。相关工作成效被《南方日报》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亮点进行报道。

(6) 推进司机之家建设。落实交通运输部下达的32个“司机之家”建设任务，依托高速公路服务区（站）、普通国省干线加油站、物流园区服务设施等，充分利用中国石化、中国石油公路沿线的加油（加气）站资源条件，加强布局规划，全面推进我省“司机之家”建设，及时开展省级考评验收，对标交通运输部建设标准查漏补缺，切实为货车司机提供舒适便捷、经济实惠的休息场所，改善货运行业从业环境。

3.提升运输服务保障能力。

(7) 强化春运和重大节假日运输保障。制定春运方案及春运工作手册，开展春运客流量、流向、运力调查工作，建立联络机制，组织地市开展重大节假日道路运输客运统计和每日研判，做好集疏运工作。加强长途班车接驳运输管理，根据2020年度“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数据，结合厅领导挂点督导工作情况，对重点地市、重点企业进行约谈、督办，确保春运安全。指导各地简化老年人查验“健康码”流程，完善“健康码”亲友代办、工作人员代查等服务，在全省汽车客运站开展“健康防疫核验系统”试点，便利群众出行。

(8) 提升驾驶培训服务水平。适应许可转备案的管理要求，升级完善驾驶培训监管平台功能。开展“智慧驾培”试点调研，积极应用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推广机器人教练的场地教学新模

式。联合省消委会发布机动车驾驶培训消费警示，加强市场引导教育，保护驾培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强全省驾培行业监管情况通报，打击异地培训乱象、虚假培训学时等违法违规行为。

(9) 优化城市公交发展。组织各地开展绿色出行创建行动，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培育公交出行新风尚。组织实施《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配合交通运输部做好小微型客车租赁备案信息数据资源采集工作，推进小微型客车租赁备案制度落地实施。

4.推动行业降本增效。

(10) 全面启用道路运输行业电子证照。于2021年3月1日起在全省范围内全面启用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电子证件，并将电子证照上线粤省事、粤商通，道路运输企业及从业人员可实时在线验证、下载、打印电子证照。

(11) 优化道路运输车辆网上年审、异地检测。全面升级省级道路运输车辆检验检测联网平台，为货运车主增加预约检测、检测机构及检测结果信息查询等便民服务功能；加强车辆检测年审相关业务的宣传引导，方便车主查询和就近办理检测业务；建立车辆检测年审“跨省通办”问题解决机制，积极协调解决检测数据传输问题，真正实现检验检测结果在全国范围内互联互通。

(12) 落实“放管服”改革措施。推进普通道路货运从业人员考试改革，取消普通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创新实施普通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结业证书全省互认，便利从业

人员申领道路货运从业资格证。根据业务需要，优化运政系统办事流程，提高审核处理效率。修订《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道路运输企业诚信评价的管理办法》，优化评价指标，完善行业信用体系建设。

5.维护行业安全发展。

(13) 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督促各地加强客运场站和公共交通工具管控，严格落实交通工具、交通场所设施设备消毒、通风等防控措施；加强粤港跨境货物运输“三点一线”防疫工作，配合卫健、商务等部门做好运输环节疫情防控及监督检查；指导各地做好入境人员集中隔离后闭环接转工作，加强入境人员转运环节疫情防控。

(14) 夯实行业安全发展基础。落实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各项任务，排查行业重大风险隐患，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抓住重点时段、重点地区、重点领域，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监督检查，配合厅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制作《广东省道路运输驾驶员应急驾驶操作指南（教学视频）》，加强道路运输企业和道路运输驾驶员安全培训教育。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在省交通运输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紧紧围绕交通强国广东试点建设任务，推动提升道路运输

供给质量，着力统筹发展和安全，确保“十四五”道路运输发展良好开局，以优异的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一是落实省委省政府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两客一危一重”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制定出台系统应用管理办法，推进部门间数据共享。抓好智能视频应用标准推广，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压实地市工作责任，落实重型货车免费安装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的政策。建成“两客一危一重”智能监管中心。联合执法部门开展道路客运专项整治行动，道路客运行业安全生产呈现“四个下降”形势整治工作得到了肯定。全面实施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管理，强化危险货物托运、承运、装卸、车辆运行等全链条安全监管。按照省委政法委工作部署，成立工作专班，按步骤开展道路运输新业态从业群体利益诉求专项治理。抓好网约出租汽车、网约货运、驾驶培训网络中介平台及计时培训平台等道路运输新业态管理工作；加强道路运输市场监测，规范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行为；完善省市沟通联系机制，加强省市涉稳治理联动机制，指导各地及时妥善处理滴滴、货拉拉等新业态出现的舆情和涉稳问题，确保行业总体稳定。二是落实更贴近民生实事。全面梳理并统一全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高频服务事项所涉及网上办理的业务规则等，建设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服务系统，实现具体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率先实现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办证业务资格类别全覆盖、业务办理零上门、资格证件零费用，解决道路运输从业群体异地办事堵点难点问题。印发《广东省出租汽车行业“十四五”

规划》，组织多地开展“互联网+”和“放管服”背景下的出租汽车行业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提升文明服务试点。联合多部门共同研究加强出租汽车驾驶员权益保障工作措施，组织各地探索建设出租汽车综合服务区，解决“四难”问题。落实交通运输部下达的32个“司机之家”建设任务，改善货运行业从业环境。

三是提升运输服务保障能力。制定春运方案及春运工作手册，开展春运客流量、流向、运力调查工作，建立联络机制，组织地市开展重大节假日道路运输客运统计和每日研判，做好集疏运工作。加强长途班车接驳运输管理。开展“智慧驾培”试点调研，积极应用人工智能等科技手段推广机器人教练的场地教学新模式。加强全省驾培行业监管情况通报，打击异地培训乱象、虚假培训学时等违法违规行为。组织各地开展绿色出行创建行动，开展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组织实施《小微型客汽车租赁经营服务管理办法》，推进小微型客汽车租赁备案制度落地实施。

四是推动行业降本增效。在全省范围内全面启用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电子证件。全面升级省级道路运输车辆检验检测联网平台；加强车辆检测年审相关业务的宣传引导；建立车辆检测年审“跨省通办”问题解决机制。推进普通道路货运从业人员考试改革。

五是维护行业安全发展。督促各地加强客运场站和公共交通工具管控，严格落实交通工具、交通场所设施设备消毒、通风等防控措施；加强粤港跨境货物运输“三点一线”防疫工作，配合卫健、商务等部门做好运输环节疫情防控及监督检查；指导各

地做好入境人员集中隔离后闭环接转工作，加强入境人员转运环节疫情防控。落实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各项任务，排查行业重大风险隐患，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监督检查，配合厅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加强道路运输企业和道路运输驾驶员安全培训教育。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中心财政性实际支出合计 3583.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4.89 万元，占总支出的 41.72%；项目支出 2088.5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8.2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自评为良好。

（二）履职效能分析

2021 年度，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中心各项任务均圆满完成。由于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不足，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稍落后于序时进度。中心已建立预算执行通报分析机制，定期通报各部室预算执行情况。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一是根据省财政厅和省交通运输厅预算编制文件要求，根据

中心工作实际，健全预算编制、审批、执行、决算与评价等内部管理制度。**二是**建立节约型事业单位，弘扬艰苦奋斗精神，真正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三是**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控新增资产配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全程跟踪监控绩效运行，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2. 预算执行情况

一是中心建立健全预算财务制度，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执行，无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二是**规范财务管理，严控各类支出开支范围、审批程序和支出用途。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财务核算。**三是**项目资金按月制定预算执行计划，严格按计划组织实施支出。

3. 信息公开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公众网对外公开预决算和绩效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 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要求，中心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一是**将绩效目标作为项目评审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落实绩效目标的责任分解，明确各部室的绩效职责分工。**二是**建立完善的绩效运行监督机制，对工作执行的各个环节进行全程监督，保证预算执行效果符合预算目标。**三是**依据中心整体绩效目标，通过事前评估、事中监督控制及事后评价，提高中心资

金使用效率，促进财政资金实现优化配置，不断提高中心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

5. 采购管理情况

一是中心严格按照上级部门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以采购需求为前提，全面、准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二是中心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合法合规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开、采购计划备案、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并及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等业务。三是严格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

6. 资产管理情况

一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要求，中心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二是根据资产管理有关规定，中心按规定标准配置办公用房和办公设备。三是按时保质完成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年报的数据报送，真实、有效反映资产账和财务账的数据质量。四是规范中心固定资产管理，做好资产管理台账，并聘请第三方公司对中心资产进行盘点，出具资产盘点报告。

7. 运行成本实施情况

中心坚持经费管理同人员编制管理相结合，严控费用审批制度。中心能耗支出、物业管理费、业务活动支出、外勤支出、公用经费支出等指标均控制在规定标准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超预算额度和考核基数，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由于个别信息化合同付款条件未成熟等客观原因，中心存在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稍落后于序时进度的情况。

2. 改进意见

中心将进一步改进完善预算执行通报分析机制，每月定期通报各部室预算执行情况，分析研究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确保预算严格有效执行，从而进一步保证财政性资金使用的效益，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效率效果。

三、其他自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暂无其他自评情况。